

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4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9月7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际到会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选忠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关联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已回避表决；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为依据，交易价格的定价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所涉交易事项尚需取得股东大会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1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签署〈资产置换协议〉、〈资产置换协议之业绩补偿协议〉、〈债权处置协议〉、〈股权转让协议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1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同时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刊

登的《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63)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，是公司结合行业实际情况和自身发展战略而作出的审慎决策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安排。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刊登的《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4）。

特此公告

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一日